

十一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潮州市中心医院）的（潮州市中心医院采购飞利浦 Ingenia Elition X 磁共振及配套第三方产品维修服务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飞利浦 Ingenia Elition X 磁共振及配套第三方产品维修服务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广东派一医疗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1人，营业收入为2561.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840.1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广东派一医疗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2月8日

1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：投标人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，并认真填写声明函，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。